**广西艺术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为2021年广西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我已认真阅读了教育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和招生单位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我已清楚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之规定，以下行为将会触犯刑法：1.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2.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3.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4.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

本人郑重承诺：

一、保证如实、准确提交各项材料。如弄虚作假，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已阅读、知悉并同意遵守2021年广西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的有关规定。

三、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复试老师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四、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场规则，诚信考试，不作弊。

五、认可广西艺术学院通过现场复试形式，并自愿按疫情防控要求参加复试。

六、严格遵守相关保密规定，不把复试有关资料上传网络或提供给相关培训机构。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承担所有责任并接受学校做出的取消研究生录取资格或注销学籍等决定。

承 诺 人：

 联系方式：                      日期：